|  |
| --- |
| 附件6村（社区）两委干部和低保经办人员近亲属申请（享受）低保特困供养待遇备案表（工作人员填写） |
|  |
| 基层干部及经办人姓名 | 　 | 单位 | 　 | 职务 | 　 | 与享受人 关 系 | 　 |
| 正在申请户主姓名 | 　 | 保障 人口 | 　 | 享受类别 | 　 | 月享受金 额 |  　元 |
| 已享受户主姓名 | 　 |
| 救助 类型 | 低保（ ） | 家庭 人口 | 　 | 家庭年总收入 |  元 | 家庭人均年收 入 |  元 |
| 特困（ ） |
| 家庭住址 |  乡镇 村（社区） |
| 申请理由 |  |
| 担保人 承诺 意见 | 我与 系 关系，我承诺 所提供的家庭收入及财产状况属实，符合🞎最低生活保障条件🞎特困供养条件，本人愿承担党纪、政纪及法律责任为其担保。     担保承诺人签名：  年 月 日 |
| 县级调查核实意见 |    调查人签名：  年 月 日  |

近亲属的范围按《临汾市社会救助经办人员和村（居）民委员会工作人员及其近亲属享受社会救助备案工作办法（试行）》（临市民发〔2014〕26号）第二条执行。